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劉權億

電話：22289111+55145

電子信箱：chuanyi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北屯區文心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學字第11200246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徵件實施計畫 (387040000E_1120024673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112 年防制校園霸凌漫畫比賽」徵件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2月14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1280716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局為鼓勵學生從事正當休閒活動，培養文藝創作及陶冶性情，增加不同角度與視野，以減少霸凌行為，特舉辦112 年「防制校園霸凌漫畫」徵件比賽。

三、作品規格及徵件方式如下：

(一)徵件日期：112年4月28日至112年5月4日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。

(二)作品規格：四開紙(39*54.5公分)，紙張材質不限，須為平面作畫，無須裱褙，背面須黏貼報名表。

(三)作品主題：反霸凌相關主題。

(四)報名表黏貼於「作品背面」，郵寄信封上請註明「112年防制校園霸凌漫畫比賽」。

學務處 收文:112/03/25



1120001538

有附件

(五)收件地址：404臺中市北區英才路1號，臺中市立五權國民中學教務處特教組收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本市私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生事務室



裝

訂

線